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2-028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与会议资料于2022年7月25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7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九人,实际参会董事九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鉴于公司日常经营发展和未来进一步加大股权、文创等投资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10亿元,用途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需求全权办理上述授信额度事宜,授权期限三年,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授信品种的选择;办理综合业务授信银行、金额、利率的确定;办理综合业务授信额度相关的申请、借款、担保等合同文件的签署;与办理综合业务授信额度相关的其他事项。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撤销文创事业部的议案》。

因公司战略规划与经营业务转型发展需要,公司已于2020年11月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广报文化产业控股(广州)有限公司,在职能上承接了原文创事业部的全部业务。基于此,董事会同意公司撤销文创事业部,并对公司组织职能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公司组织机构图如下:

备注:粤传媒总部共10个一级职能部门,印刷事业部属业务部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内部审计制度》于2022年7月30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并征得候选人同意,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47.64%)与其一致行动人广州大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18.21%)联合提名的张强先生、黎小平先生、郭献军先生、刘晓梅女士、吴宇女士、叶韵女士六人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候选人,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3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并征得候选人同意,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陈玉罡先生、段淳林女士、范海峰先生三人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述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陈玉罡先生、段淳林女士、范海峰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和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3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上述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于2022年8月16日(星期二)下午14:30在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增槎路1113号四楼会议室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3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备查文件:

(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2-029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与会议资料于2022年7月25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7月29日(星期五)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会议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孙支南先生、曹苏宁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上述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任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3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备查文件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2-030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7月2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并征得候选人同意,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47.64%)与其一致行动人广州大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18.21%)联合提名的张强先生、黎小平先生、郭献军先生、刘晓梅女士、吴宇女士、叶韵女士六人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并征得候选人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名陈玉罡先生、段淳林女士、范海峰先生三人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候选人陈玉罡先生、段淳林女士、范海峰先生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范海峰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以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详细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渠道,就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况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反馈意见。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换届选举的提名程序、审议程序及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等进行了

审查,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三、其他说明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张统武先生、独立董事李俊女士、杨彪先生在新一届董事

会成立后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亦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对第十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三十日

附件: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张强先生:1976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武汉大学管理学硕士,经济师职称。2004年7月至2012年7月,历任广州日报社人事处副处长、广州日报报业集团人力资源部副主任;2012年7月至2019年8月,历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2019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总经理;2019年9月至2022年3月,兼任广州日报报业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0年4月兼任广东省报业协会副会长。

截止披露日,张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黎小平先生:1965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广东省社会科学院经济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2003年6月至2010年5月,任广州市花都区雅瑶镇党委委员;2010年5月至2012年10月,任广州市花都区委宣传部副部长;2012年10月至2015年9月,任广州市花都区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正处级);2015年9月至2015年11月,任政协第九届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教科文卫体委员会主任;2015年12月,调入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工作;2015年12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6年9月兼任广州大洋传媒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广州市交互式信息网络有限公司(大洋网)董事长;兼任广州先锋报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广州羊城地铁报报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任广州日报新媒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18年8月至今,任中共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委员会委员;2020年3月兼任广州广粤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3月兼任广州市文化金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11月兼任广报文化产业控股(广州)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止披露日,黎小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郭献军先生:1971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西安理工大学印刷包装工程学院机械制造专业硕士学位,工程师职称。1999年1月至2005年3月,任广州日报社印务中心总经理助理兼技术部主任;2005年3月至2013年10月,任广州日报社印务中心副总经理;2012年12月至2015年12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技术总监2013年1月至2015年12月,兼任本公司工程技术部经理;2013年10月至2015年12月,兼任本公司印刷事业部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2019年8月任本公司总工程师;2016年3月兼任广东省报业协会网络技术委员会副主任;2016年8月至2018年7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8月至今,任中共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委员会委员;2019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2020年3月兼任广州日报报业经营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3月兼任广州日报新媒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截止披露日,郭献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刘晓梅女士:1978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毕业后进入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先后任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及董事会秘书兼证券部部长等职位;2017年7月至2018年6月,在广东景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职位;2018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8年8月至今,任中共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委员会委员;2019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20年3月兼任广东广报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3月兼任德同广报(珠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4月兼任广东省报业协会资本运营委员会副主任;2022年3月兼任广州日报报业经营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5月兼任广州大洋传媒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止披露日,刘晓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5.吴宇女士:1976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国际会计专业、经济学学士;中山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硕士,高级会计师职称。1997年7月至2001年6月,任广州日报计财处财务人员(期间:1998年8月至1999年10月,派驻羊城科技报财务总监;1999年10月至2001年6月,派驻岭南少年报、交通旅游报财务总监);2001年6月至2007年6月,任广州日报社计财处处长助理(期间:2003年6月至2004年3月,广州日报社发行处、广州市报刊发行公司财务总监;2004年3月至2005年11月,广州日报社新闻服务中心、广州记者乡村俱乐部财务总监;2005年11月至2007年6月,足球报社财务总监);2007年6月至2013年3月,任足球报社副社长;2013年3月至2014年12月,任广州日报报业集团财务部副主任;2013年8月至2015年9月,兼任广州日报报业集团财务部资产运营中心主任;2014年12月至2015年9月,任广州市大洋房地产开发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9月至2015年12月,任广东广报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0月至12月,兼任广东广报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15年12月至-2018年7月,任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8年8月至2018年10月,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部工作;2018年10月至今,任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部副主任(主持工作);2018年11月至今,兼任广州大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9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20年9月至今,协助广州日报报业集团财务部主任管理集团财务工作;2021年1月至今,兼任广州市广报实业有限公司董事。

截止披露日,吴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的关联方单位任职外,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6.叶韵女士:1978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山大学公共关系学专业,法学学士。2001年7月至2006年5月,任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告处员工;2006年5月至2012年4月,先后任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品牌战略运营中心行政助理、主任助理、中心副主任;2012年4月至2015年4月,任广州日报报业集团战略品牌部品牌运营中心副主任;2013年12月至2015年4月,兼任广州广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4月至2019年9月,任广州广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15年4月至2020年3月,任广州日报报业集团战略品牌部品牌运营中心副主任(主持工作);2019年9月至今,任广州广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止披露日,叶韵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的关联方单位任职外,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陈玉罡先生:1976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中山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历任中山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广州招宝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顾问、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珠海佑值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2019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披露日,陈玉罡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段淳林女士:196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大学广告学博士学位。1996年9月至今就职于华南理工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华南理工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副院长,现任华南理工大学广东省新媒体与品牌传播创新应用重点实验室主任,广东省大数据与计算机广告工程技术中心主任,华南理工“兴华人才”工程品牌传播学术带头人、华南理工品牌研究所所长,中国广告教育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品牌营销学会理事,中国广告协会学术委员会委员,广东省广告协会学术专业委员会主席;广州市品牌建设智库专家,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特聘专家顾问,广州城市理工学院顾问教授;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广东省省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披露日,段淳林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范海峰先生:197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财务管理学博士,华南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学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广东省管理会计师协会成员,中级会计师,历任中国建设银行郴州市分行和南华大学。现任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晨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和珠海精实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披露日,范海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2-031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7月29日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孙支南先生、曹苏宁先生为第十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述监事候选人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二、其他说明

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

公司对第十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三十日

附件: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孙支南先生:1965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河南大学中文系汉语言文学专业,文学学士。1986年7月至1988年9月,开封大学应用文科教研室教师;1988年9月至2003年3月,先后任开封大学学报编辑部编辑、报刊编辑部主任、党委宣传部副部长(期间:2002年4月取得副编审任职资格、聘任副编审职务);2003年3月至2003年7月,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报编辑部编辑;2003年7月至2018年10月,先后任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宣传部副部长、党委宣传统战部部长、党委组织部(人事处)部长(处长)、纪委办公室(监察审计处)主任(处长)、纪委副书记;2018年10月至今,任广州日报报业集团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部主任;2019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止披露日,孙支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的关联方单位任职外,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曹苏宁先生:1975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南京大学文艺学专业,研究生学历,文学硕士。2001年7月至2016年6月,先后任广州日报社夜班编辑中心编辑、主任助理、副主任、常务副主任;2016年6月至2019年10月,任大洋网总编辑;2017年8月至2020年3月,借调至广州日报社数字编辑部(原新媒体编辑部)工作;2020年3月至2022年5月,任广州日报社全媒体传播中心主任、广州日报报业集团编辑委员会委员;2022年3月至今,任广州日报报业集团机关党委副书记、机关纪委书记。

截止披露日,曹苏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的关联方单位任职外,其与公司

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2-032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2年8月16日(星期二)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提交的相关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日期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16日(星期二)下午14:30开始

2. 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8月16日(星期二)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8月16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8月1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

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也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2年8月9日(星期二)

(七)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 截至2022年8月9日下午15时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3.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5.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增槎路1113号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	提案1.00、2.00、3.00均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张强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黎小平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郭献军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刘晓梅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吴宇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叶韵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陈玉罡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段淳林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范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孙支南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曹苏宁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三、特别说明事项

1. 上述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3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2. 议案1.00、2.00、3.00对各候选人均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应选非独立董事6人,应

选独立董事3人,应选股东代表监事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其中,提案2.00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

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四、出席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及股东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的股票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电子邮件须在2022年8月15日17:00前送达公司邮箱,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年8月15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广州市海珠区阅江西路368号第23层2301室。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代理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因故无法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在委托授权书中须载明对股东大会拟表决的每一事项的赞成或反对意向,未载明的,视为代理人有自行表决权。

(五)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0)83569319

联 系 人:公司证券部谢小姐、曹小姐

电子邮箱:ycm2181@gdgzrb.com

(六)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所需要的证件到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召开半小时前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有效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核对身份及签到入场。

(三)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重大突发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根据广州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要求,为维护股东及参会人员健康安全,同时依法保障股东合法权益,就有关事宜提示如下:

1. 建议股东优先选择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 本